

中共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委员会文件

郑大五附院党文〔2022〕49号



关于印发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清廉河南建设 清廉医院创建行动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支部，各科室：

为进一步推进我院清廉河南建设清廉医院创建十大行动重点工作任务，现将《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清廉河南建设清廉医院创建行动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严格落实《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清廉河南建设清廉医院创建行动工作方案》和动员会议精神，工作措施具体化，罗列问题清单化，认真组织日常监督、专项检查、常态化监督检查。

二、以清廉医院创建为目标，积极开展清廉团队、清廉科室、清廉支部、清廉班子建设，完善各项奖惩机制，引导广大医务人员依法执业、廉洁行医。

三、按照归口管理，对照《实施细则》，把问题查清查细，整改要到位，责任要落实，争取群众满意，确保清廉医院创建取得实在成效，形成长效机制。

中共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委员会

2022年12月1日

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清廉河南建设清廉医院创建十大行动实施细则

十大行动	检查项目	实施细则	责任科室
一、医疗系统 权力运行监督 机制完善行动	1.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	认真贯彻中办《关于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和河南省委《关于加强全省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模范执行《公立医院党委会会议和院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各个环节。	纪委监察室、 人事科、 党委办公室、 院长办公室、 工会、
	2.坚持民主集中制	健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做到依法决策、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严格落实主要负责同志“五个不直接分管”和“末位表态”制度。	
	3.完善落实责任履行和监督机制	医院党委对清廉医院建设工作负总责，各级党组织负责人要当好第一责任人，纪检监察室抓好清廉医院建设的监督管理工作，要把清廉医院建设工作与深化医改、业务管理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建立健全清廉医院建设责任分解、责任报告、责任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织密织牢医务人员从业规范体系，严格落实党务公开、院务公开等相关制度规定，深化政治监督、党内监督、纪法监督、审计监督等协同监督效能，强化民主管理和群众评议。	
	4.开展清廉创建系列活动	积极开展清廉班子、清廉支部、清廉科室、清廉团队等创建活动，严把人选人用人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注重培育、选树、宣传、学习“德技双馨”先进典型，发挥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弘扬新时期高尚的职业精神，营造全行业“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崇廉尚洁氛围。	
二、医德医风 建设建档行动	1.建立完善医德医风档案	建立医务人员医德医风档案，实行一人一档；建立岗前职业道德教育制度，将医德医风培训、学习情况和考试成绩计入医德医风档案。	纠风办公室

	2.建立医德医风考评制度和考评细则	有医务人员医德医风考评制度和量化标准，医德考评每年进行一次，考评结果计入医务人员医德医风考评档案，并在院内进行公示。被考评“优秀”等次的人数一般占本单位考评总人数的10%，最多不超过15%。	
	3.强化考评结果运用	将医德医风建设纳入医院目标管理工作，医德医风考评结果与医务人员的晋职晋级、评优评先、绩效工资、年度考核、定期考核等直接挂钩，纠风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人事科、医务科、护理部、经济管理办公室等部门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医德医风考评优秀或良好的医务人员年度考核方有资格评选为优秀。	
三、药品和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完善落实行动	1.优先配备，合理使用中选药品	畅通优先配备使用中选药品的政策渠道，加强中选药品的使用管理和宣传培训，做好患者合理使用的风险防控，加强临床使用情况监测，强化使用监测评价和预警。	药学部、 医学装备部、 招标采购办公室、 社区管理科
	2.深入推进集中带量采购工作行稳致远	加快集采进度，扩大集采覆盖面，每年集采药品不少于100种、医用耗材不少于10种，尽快实现常用药品和医用耗材应采尽采。药学部、医学装备部指导和监督临床科室做好集采中选产品的配备使用，把中选药品配备使用情况纳入科室绩效考核。各科室负责人目标责任考核和日常检查。各科室优先合理使用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并按采购协议完成约定采购量，有集采产品供应尽量不使用非集采产品、有集采中选产品供应尽量不使用非中选产品。有低价医药产品尽量不使用高价医药产品。加强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延伸点和社区卫生所配备使用集采药品指导，由社区管理科统一代购常见病、慢性病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	
四、医务人员薪酬改革提速行动	1.加大协调力度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人社、财政等部门有关要求，积极做好公立医院薪酬总量的核定及调整工作。	人事科
	2.完善薪酬分配	要进一步摸清家底，对近几年医院的收支情况认真测算，按照深化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研究制定医院内部薪酬分配方案。薪酬分配方案要经省卫生健康委审核后，报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备案。	

	3.推进改革落实	加强医院内部管理，认真进行成本核算，增收节支，切实将薪酬分配方案落到实处。要定期总结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进展情况，形成工作简报，于每月 5 日前分别报送省卫生健康委行风办和人事处。	
五、医联体提质增效行动	1.强化组织领导和推进力度	落实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在医疗联合体建设中切实加强中医药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推动医联体的落实与改进，做实做细医管委、医管办职能职责，充分发挥组织推进和协调保障作用，强化医疗、医保、发展改革、编制、人事、财政、药监等部门责任落实。医管委工作会议，每季度不少于 1 次；医管办工作例会，每月不少于 1 次。	医疗协作办公室、医疗保险办公室、医务科、社区管理科
	2.完善内部运行机制	<p>(1) 参照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公立医院党委会会议和院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示范文本》，修订完善细化医联体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范围、原则、程序等规则，定期召开医联体党委会议。</p> <p>(2) 参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公立医院章程范本》，修订完善细化医联体章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议事规则、办事程序等，适时召开协商议事决策会议。</p> <p>(3) 完善行政、人员、业务、药械、财务、绩效、信息等统一管理制度，做实部门职能职责，细化人员责任分工，提高一体化运行效率。工作人员要择优遴选，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切实增强各部门在医联体运行发展中的参与度、发言权和影响力。</p>	
	3.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严格落实河南省医疗保障局有关医联体保障管理指导意见，对医联体实行医保基金总额预算管理，建立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激励约束机制，强化监督考核，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能；统筹推行对医联体打包付费下的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按病种分值付费（DIP）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逐步减少医保基金按项目付费比例。	
	4.提升县域服务能力	(1) 加大对口支援县乡医疗机构工作力度，提升医疗中心建设质量，帮助受援人民医院达到《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技术目录 90%以上，争	

		<p>取通过“三级甲等”医院评审，受援县妇幼保健院通过“二级甲等”医院评审。</p> <p>(2) 根据当地疾病谱和农村居民重大疾病医疗服务供给情况，结合医疗机构功能定位，研究制定对口支援短期目标和“十四五”期间支援规划，签订对口支援工作协议，明确可操作、能考核的量化指标，健全长效管理制度，促进受援医院医疗管理能力、诊疗服务能力、中医药服务能力持续提升。</p> <p>(3) 加快医联体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重点解决人民群众最急需的专科、专病等问题，完善和加强受援医院、社区等专科建设、医疗技术应用、诊疗能力提升、健康教育等方面工作，就近解决大多数人民群众的看病就医问题。充分发挥支援医院的坚强后盾作用，通过医院对医院、科室对科室，开展巡诊、会诊、学术讲座、远程医疗等活动，努力缓解基层群众看病贵、看病难问题。</p>	
	5. 加强监测评估考核	完善医联体建设进展成效监测与评估考核机制，动态监测工作进展，强化督导调研和评估考核，提炼典型经验、分析发现问题、强化督促整改，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进行通报批评、约谈和问责。	
	6. 加大宣传培训力度	加大政策培训和宣传报道力度，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带动作用，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坚定改革信心、凝聚改革合力、营造良好氛围。	
六、红包、回扣不良行为专项整治行动	1. 加大宣传教育力度	严格贯彻落实《全国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行动计划》和《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加强宣传、警示教育。	纠风办公室
	2. 建立奖惩制度，凡举报必查	公布举报投诉专项电话，举报必查；建立奖惩制度，对拒收红包、回扣的医务人员和举报查实的举报者予以表扬、奖励。	
	3. 建立考核机制	将收受红包、回扣情况与医务人员的晋职晋级、评优评先、绩效工资、年度考核、定期考核等直接挂钩；纠风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人事科、医务科、护理部、门诊部、药学部、医学装备部、经济管理办公室等部门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建立常态化考核机制、监督机制。	

七、欺诈骗保问题专项治理行动	加强医保基金使用综合监管	深入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结合医院医疗保障基金风险评估、举报投诉线索、医疗保障数据监控等因素，确定检查重点，组织开展专项检查。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医疗保险办公室、医务科、药学部、医学装备部、财务科、审计科、纪检监察室、保卫科等部门齐抓共管、相互配合，建立沟通协调、案件移送等机制，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共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工作。	医疗保险办公室
八、过度检查问题专项治理行动	1.过度检查问题纳入日常监管	建立制度化政策，对专项治理行动工作中发现的医疗检查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建立台账，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医务科
	2.推进医学检验、影像检查结果互认	按照《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管理办法》和《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推动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的通知》要求，健全医学检验、影像检查结果互认工作管理制度，加强人员培训，规范工作流程，提升可以实现互认的检查检验项目的同质化水平，为开展互认工作提供必要的设备设施及保障措施。	
	3.大型医用设备检查阳性率	大型医用设备检查阳性率≥80%。	
九、不合理收费行为综合治理行动	1.梳理监管问题，及时整改上报	认真梳理历年上级部门对医院考核检查中发现的违规收费、不合理收费等突出问题，以及日常内部价格检查中发现的不规范收费行为，总结分析问题原因，属于医院明确违规的问题要建立台账，及时整改落实到位，属于存在价格政策争议的问题，及时向上级卫生健康部门提出政策建议。	价格管理办公室
	2.加强价格监管，规范医院收费行为	(1) 参照上级部门各类价格监管、内部价格检查等要求，规范医疗服务收费行为。 (2) 加强院内价格监督检查，定期开展不合理收费行为综合治理监督检查。	

十、不合理用药问题专项治理行动	3.建立交流机制，加强业务能力培训	加强医疗服务价格培训，每年在全院开展不少于2次的兼职价格管理员培训，加强临床科室之间的沟通交流，不断充实业务知识。	
	1.完善药事管理组织架构，健全临床用药品管理制度	成立医院药事管理与药物治疗学委员会，明确工作职责，并设立特殊管理药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抗菌药物、抗肿瘤药物、处方点评等相应管理小组；进一步完善临床合理用药管理制度并积极落实。合理配备临床药师，参与临床药物治疗工作。	
	2.加强合理用药管理，加大处方点评力度，定期开展处方点评	健全处方点评制度，定期开展处方点评工作，并实施干预和改进措施；门诊急诊处方的抽样率不应少于总处方量的1%，且每月点评处方绝对数不应少于100张；病房（区）医嘱单的抽样率（按出院病历数计）不应少于1%，且每月点评出院病历绝对数不应少于30份。	
	3.合理使用抗菌药物	抗菌药物管理组织健全，制度完善，临床应用规范。住院患者抗菌药物使用强度≤40DDDs。	
	4.加强合理用药相关培训管理	每月组织开展合理用药知识培训与教育，提升药学临床服务能力。加强抗菌药物、抗肿瘤药物及麻醉药品临床应用的培训考核管理，并严格落实医师授权制度。	
	5.宣传合理用药知识，加强科普知识宣传	设立用药咨询处，提供药师用药指导服务。	药学部、 医务科